

2024年度

四川省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5年9月21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主要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12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3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24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27
第四部分 附件	31
第五部分 附表	82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2
二、收入决算表.....	82
三、支出决算表.....	8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2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2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2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2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2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82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2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2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2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2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主要职能。

1. 办公室（行政审批股）

负责局机关政务协调、文电处理及文书档案管理。负责重要综合性会议的组织协调、新闻宣传、目标管理、信访工作。起草局机关的重要文稿。组织办理人大代表建议、政协委员提案。组织拟订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行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管理机关和下属单位固定资产。负责机关并指导下属事业单位的维稳、综治、安全保卫、机要和保密工作。

负责拟订有关行政审批规程细则。负责本部门政务服务窗口管理工作。接受委托承办行政审批事项。负责本部门的行政审批和相关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组织拟订城乡建设住房行业的重大经济技术政策和各项改革方案；组织政策调研，负责建设法规的清理、汇编工作；负责行业内的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查和报批工作；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行政诉讼和法律服务工作；负责本部门的法制建设和下属事业单位改革工作。负责本部门依法治区、法治政府的统筹协调工作。

2. 建筑招监管理股

拟订建筑业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和施工现场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区建筑行业管理。负责散装水泥的推广使用和监督检查。负责贯彻执行区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指导建筑市场执法监察工作。指导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区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负责建筑业从业人员执业资格的考核、申报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行业职工培训、技能鉴定、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和行业执业资格人员管理。指导建筑业企业用工人签订劳动合同，规范用工行为，依法支付劳动工资。

负责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和省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定额。负责调查、测算全区工程建设材料、设备预算价格和人工工资单价，发布工程造价信息。参与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管理和行政执法监督。指导工程造价与招投标执法监察工作。

拟订勘察设计咨询业和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产业及技术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区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和监督执行。组织实施国家建设规范、标准。负责勘察设计市场和行业管理。负责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

相关职责。指导城市勘察、市政工程测量工作。指导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防震减灾、城镇减排、勘察设计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负责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一窗进出”具体工作；指导各勘察、设计单位、图审机构建立规范的图审机制和制度；指导项目建设单位抽取图审机构和签订服务合同；协调建设单位和图审机构工作关系；指导图审机构按合同和相关规范履行审图职责；督办图审机构限时办结图审业务。

负责研究拟订全区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扬尘防治、建设工程监理、工程质量检测和鉴定行业的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和监督执行。负责全区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考核。指导农村住房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负责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城乡建设档案工作。指导协调本行业、本部门、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全区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管理。指导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现场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竣工验收相关职责。

3. 城乡建设管理股

拟订全区城市建设 and 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规范性文件。指导市政公用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拟订市政设

施建设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制定市政设施技术标准及技术资料的管理。负责城市道路、桥梁、燃气、城市防洪设施、城市供排水设施、城市照明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等城市公共交通设施的规划和建设。指导市政公用设施数字化平台建设工作。指导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指导城市综合开发、城建执法监察。

负责全区城乡园林绿化工作。拟订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全区城市景观建设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指导和监督城市生态保护和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城市风貌管控和城市设计工作。指导城市绿化执法监察工作。组织指导公园城市建设和社会园林城市系列创建工作。指导城市雕塑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城的审核报批、保护和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

拟订村镇建设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区镇（乡）和村的建设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和管理。提出进城定居农民的住房政策建议。指导农村公用设施建设和社会小城镇环境改善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镇（村）的审核报批、保护和监督管理有关工作。组织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全区重点镇建设和历史乡土建筑和传统村落保护的监督管理。

4. 住房保障管理股

研究拟订全区住房制度改革、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拟订住房建设与房地产业的中长期规划、科技发展战略、

产业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全区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和全区城镇住宅建设、房地产开发、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房地产交易、房地产中介、物业管理、房屋安全鉴定、白蚁防治等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规划、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棚户区改造计划。指导、监督检查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指导规范房地产市场和全区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

会同相关部门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争取、安排和监管。负责区本级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统筹协调工作。监督住房室内装饰装修工作。指导房地产管理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广元市昭化区城区棚户区改造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管。

5. 财务人项目股

组织编制行业技术引进规划、利用外资计划及其他相关计划。综合管理专项资金的分配使用，检查指导城市维护费的合理使用。负责机关及下属单位的财务和固定资产采购工作。指导监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财务工作。管理和监督局机关和下属单位的国有资产。负责住房城乡建设系统统计工作。负责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相关综合协调工作。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和招商引资。

负责机关和下属单位的机构编制和人事管理、劳动工资等工

作。负责下属单位的专业技术职务的评聘工作。负责离退休人员服务管理工作。

研究编制行业项目年度建设计划并监督实施，参与行业各类规划编制工作；拟订行业发展战略、投融资政策；承担市政基础设施重点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和后期评价工作；指导行业招商引资和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及各类资金争取工作；统筹行业统计及预测工作。

（二）2024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1. 持续拼经济比发展，经济指标完成较好。始终聚焦经济部门主责主业，围绕目标任务，强化责任担当，全力以赴“拼经济、比发展、创一流”，全年累计完成建筑业产值 22.76 亿元，同比增长 10%，新增建筑企业入库 2 家，均占全年任务的 100%。累计完成商品房销售面积 24074 平方米，同比增长 22.4%，占全年目标任务的 100%。累计完成房地产业从业人员工资 239.52 万元，同比下降 47.1%，占目标任务 44.6%。累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0375 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6.9 亿元的 44%。全年提供有效招商信息 5 个，到位资金 1.485 亿元。

2. 不断谋项目强争取，项目建设续写新篇。牢固树立“项目为王、谋划为先、争取为重、推进为实”理念，竭尽全力谋项目、储项目、争项目、推项目。紧盯城市更新、城市精修细补等政策投向，深度谋划储备污水设施设备更新改造等重大项目 52 个，总投资 48 亿元。向上申报中央预算内、超长期国债等类型项目

39 个，全年争取到位财政专项资金 2.23 亿元，占全年目标任务 1 亿元的 223%。持续推进分管联系项目机制，落实专人专班推进项目建设工作，全年启动实施项目 38 个，总投资 19.58 亿元，其中 18 个总投资 5.33 亿元的前期项目实现如期开工，16 个总投资 2.05 亿元的在建项目基本竣工，4 个总投资 12.2 亿元的续建项目加速推进。同步加强项目投资入统，全年新入统计库项目 15 个 4.2 亿元。

3. 继续去风险稳预期，房地产业稳健前行。始终扛牢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的主体责任，实施“川居好房”建设行动，不断健全“保障+市场”的住房供应体系。持续夯实保障性租赁住房体系，全年筹集新（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528 套（间），2 个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完成认定。持续强化公租房管理，积极推行“政府+保险”的管理模式，投入 5.8 万元为全区 1076 套公租房购买保险。投入 175 万元加装公租房小区电梯 5 部，及时解决保障对象“上下楼难”问题。积极开展公租房清理整治工作，排查公租房住户 1076 户，清理清退不符合条件的保障对象 17 户，执行市场租金 12 户，催缴欠租住户 24 户、追缴金额 8.5 万元。全年发放租赁补贴 23 户共计 2.16 万元，为住房困难家庭提供了资金支持。积极推进棚户区改造，车家沟棚户区改造配套基础设施项目建成投用，开工建设焦化棚户区改造 620 套，目前已完成 420 套主体建设，剩余 200 套正在有序推进。申报城中村改造项目 2 个，目前已通过市级审查，待省厅审定。

4. 牢牢抓更新提品质，城市能级大幅提升。锚定“一年打基础、三年拼建设、五年见成效”目标，持续推进老城区城市更新，审定出台《重点区域城市设计》《城市供排水专项规划》《城市地下管网实施方案》，全面完成葭萌路、京兆路、汉寿路、紫云路等7条主要街道建筑立面更新，基本完成红土垭东入口、青梅路北入口、高速收费站西入口3大片区的综合整治，电管站、乔家坡、轻管所、火车站、任家湾5个区域城市更新有序推进。14个老旧小区完成内部立面修复，主要街道建筑“第五立面”整治持续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成效明显，全面完成10个海绵城市建设项目，滨河路上段公园绿地、雨水花园同步提升，红土垭、青梅路等内涝点位完成工程治理，任家湾、桂花广场区域环境整治压茬跟进。结合城市更新项目，实施城市品质提升工程，平乐绿道一期提升工程、红土垭“口袋公园”建成投用。落实市政设施分片巡查管理机制，常态开展城市绿化管养，重点地段绿化景观品质得到大幅提升。

5. 坚定补短板促融合，镇村面貌大幅改观。聚力中心集镇引领作用，持续实施中心镇建设行动，5个中心镇建设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大力实施集镇基础设施短板行动，王家镇、卫子镇、昭化镇污水管网完成改造，卫子场镇人行道、绿化、路灯等基础设施同步完成提升。全力做好城乡历史文化保护传承，争取到位保护资金156万元，完成王家老屋历史建筑修复保护。完成国家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2年示范工作，22个传统

村落的基础设施、人居环境、房屋安全得到全面改善和提升，整体完善多项保护利用机制，顺利通过国家住建部验收并得到高度肯定。全面加强农房建设管理，设计印发了《广元市昭化区乡村振兴农房建设通用图集》，完成 31 户农村住房改造任务，争取到位上级专项资金 74.7 万元，已全部拨付入户。

6. 切实增福祉惠民生，民生工程赢得赞誉。省市区民生工程节点任务全部完成。聚焦提升小区居住质量，全年启动改造老旧小区 56 个，涉及房屋 222 栋 3745 户，目前已完成小区改造 24 个，其余正在有序推进，预计 2025 年 6 月全面完成改造任务。聚焦居民上下楼难问题，完成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12 部，全面完成省下民生任务，按时竣工率 100%。聚焦居民用气安全问题，强力推动两个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竣工投用，累计更新改造老旧燃气管道 101 公里，户内燃气设施改造全部完成。聚焦购房群众办证难问题，化解完成栖凤苑、山水盛景、王府井楼盘问题，启动为购房户办理《不动产权证》，卡尔城、巨石温泉有序推进。聚焦集镇污水乱排放问题，完成所有乡镇污水管网及设施体检，全面梳理了集镇污水管网及设施短板问题。重点集镇污水管网完成改造，32 个乡镇污水处理站排污口论证获得批复。全年累计巡检集镇污水管网设施 50 余次，发现处理各类设备故障 30 余起，设备正常运行率始终保持在 95% 以上，全区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实现达标排放和稳定运行。

7. 全力提质量促转型，建筑行业加速提质。加大建筑业发展培育力度，认真宣传贯彻落实《二十条措施》，研究制定《建筑业高质量发展考核办法》，围绕住建、交通、水利等领域深挖潜力，持续做好建筑业产值调度，全力提升本地企业在昭承发包项目的参与度。围绕“四新一盘活”全面发力，全年新开工虎跳镇砂石加工厂项目 1 个。规范建筑行业管理，持续深化开展工程领域招投标系统治理，严厉打击围标、串标、挂靠等行为，全年检查依法必须招标项目 57 个，发现问题 9 个，下发整改通知书 13 份，约谈相关企业 3 家，发放提醒敦促函 2 份，移交处罚 4 起。全年参与处理拖欠民工工资事件 5 件。不断加大对转包、违法分包等违法违规行为的治理和查处力度，完成建筑业企业资质动态核查，累计核查企业 13 家。持续加大无资质混凝土搅拌站和砂浆搅拌站的整治力度，全年共排查出无资质混凝土搅拌站 21 处，目前已拆除 12 处，其余 9 处为项目配套临时搭建，待项目完工后逐一拆除。

8. 坚决消隐患保安全，安全形势稳定向好。严格落实“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各项工作任务，全年召开党组会 15 次、局务会 21 次、季度工作会 4 次，专题研究安全生产工作。全年开展安全培训 4 次，开展宣传覆盖 600 余人，累计检查 350 余次。扎实开展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全年共排查自建房 57549 栋，发现安全隐患 132 栋，均实现全面管控，完成工程措施整治 74

栋，工程措施整治率 56%，动态提醒整治滞后的乡镇部门 16 次。持续开展城镇燃气大排查大整治，排查经营性自建房屋 3194 栋，发现并整改燃气隐患 176 个。完成瓶装液化石油气“瓶改管”“瓶改电”工作，瓶改管 55 户、瓶改电 5 户。深入开展城市燃气管道隐患排查整治，全年排查并整治隐患问题 5 个。大力开展第三方施工破坏燃气管道专项整治行动，移送区综合执法局处理案件线索 1 件。聚焦加气站、瓶装液化石油气充装站等重点区域燃气隐患，累计排查发现并整治隐患 31 处 51 个隐患问题。全区燃气安全形势总体较好，无重大安全事故发生。强化在建工地的日常监管，紧盯危大工程和高坠、高空打击、支模系统、深基坑、高边坡、起重设备、临边洞口防护等重点环节，全年累计检查项目 40 余次，涉及塔吊 8 台、施工电梯 4 部，整改各类安全隐患 4 个。全系统全年无质量投诉、无安全事故、无消防事故发生。全年共办理各类来信来访 793 件，办理回复率达 100%。坚决守护长江上游生态屏障安全，全面履行长滩河河长制联络单位职责，全年开展巡河 96 次，组织清理河道 230 余人次，整治河道污水直排口 25 余处，河道面貌整体向好。聚焦城市污水、污泥处置工作，全面强化泉坝污水处理厂和新胜污水处理站运维和排放管理，全年开展安全检查 42 余次，整改安全隐患 15 余处，维修整治污水、雨水管网 50 余处，组织应急演练 1 次，城区污水达标处理 264.5 万吨，污水处理率达 96.5%。全年接收并处置污泥约 5 万吨，污泥无害化处置率达 100%。扬尘治理、消防检查和验收、

地质灾害隐患排查整治、食品安全、森林防灭火、扫黑除恶斗争等工作均扎实推进、成效显著。

9. 着力抓改革提质效，营商环境持续优化。聚焦以推动政务服务改革和营商环境优化为重点，全力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和透明度，持续优化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营商环境。强化牵头作用，持续推进工改工作，全力做好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全年主线受理工改办件项目 84 个，审批服务办件数 331 件，并联审批的办件数 312 件，并联审批率 94%；实行联合审图的项目 46 个，联合审图率 100%；联合验收项目 7 个，联合验收率 100%。联合审图率、联合验收率指标保持全市前列。辅线办件共 949 件，覆盖率达 100%。强化提速增效、全面完成政务服务工作。全年累计办理施工许可证 46 个，商品房备案 310 套建筑面积 29923.9 平方米，存量房备案 51 套建筑面积 4750.8 平方米，测绘成果备案 26 件，建筑起重机械备案 30 件。强化宣传工作，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持续加大政务服务和营商环境工作宣传氛围，《广元昭化：水电气网联合报装“一件事”高效办理，营商环境持续升级》信息被川观新闻和广元政务服务和数据局网站宣传。

二、机构设置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预算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纳入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

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1.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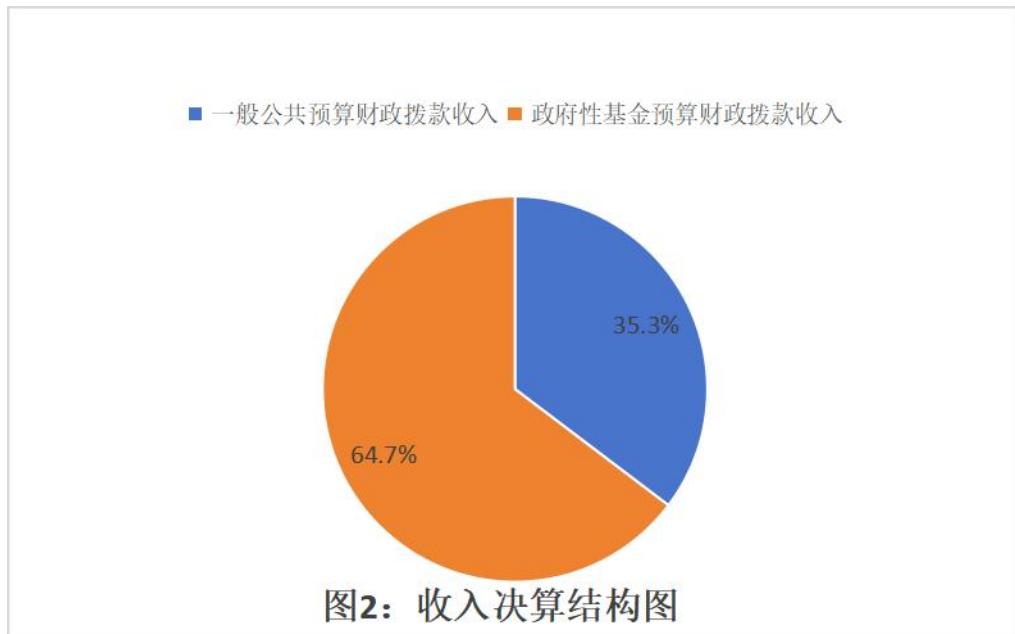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42396.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7874.73 万元，增长 22.8%。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支出 6860 万元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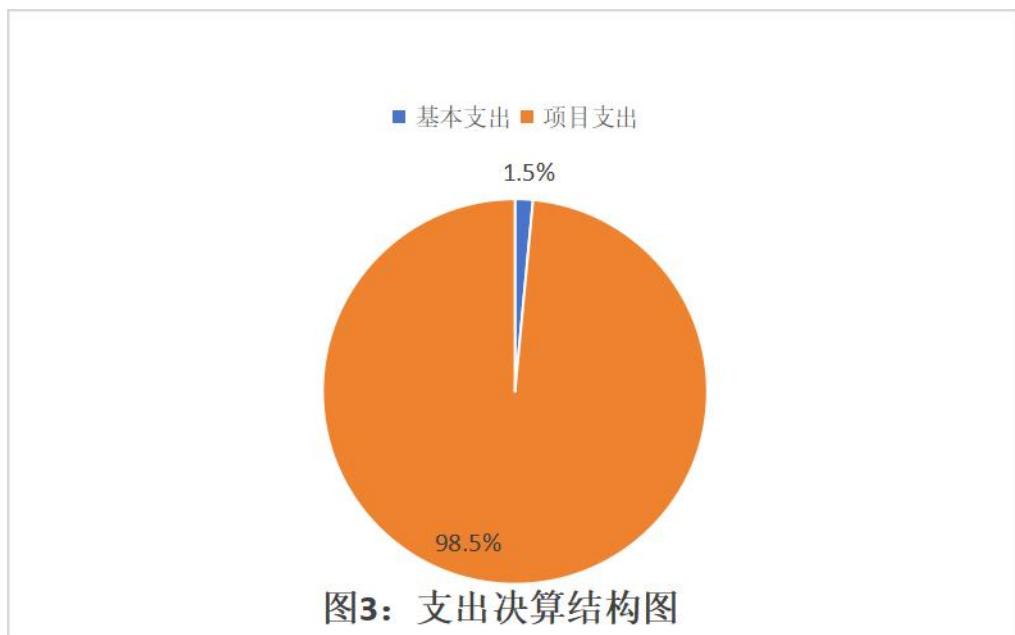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年收入合计 42396.7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74.25 万元，占 35.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7422.52 万元，占 6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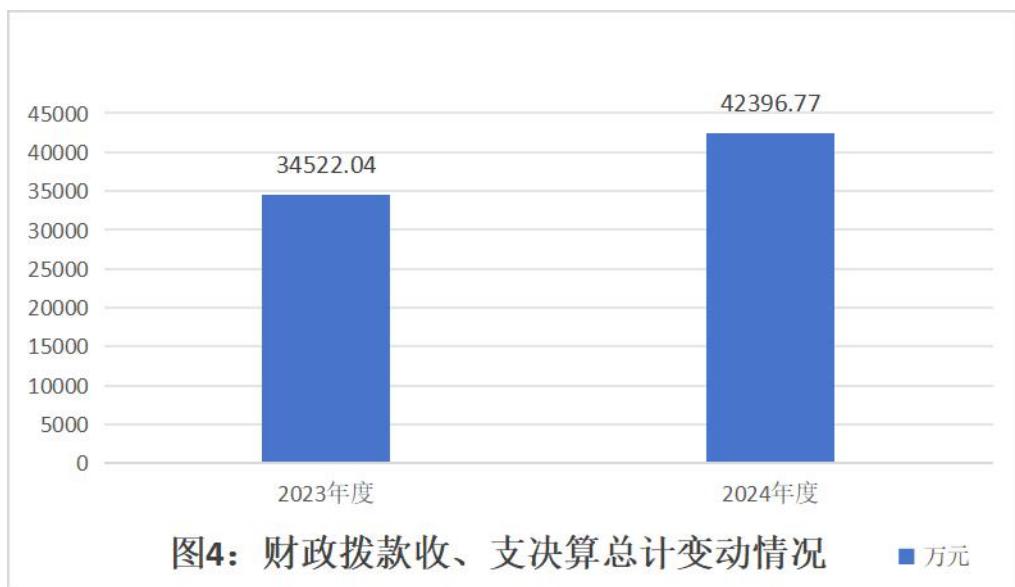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年支出合计42396.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39.37万元,占1.5%;项目支出41757.40万元,占98.5%。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42396.77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增加 7874.73 万元，增长 22.8%。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支出 6860 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974.2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651.67 万元，减少 54.1%。主要变动原因一般公共预算内项目资金上级专款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4974.25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决算为 267.79 万元，占 1.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决算为 90.79 万元，占 0.6%；卫生健康支出决算为 23.46 万元，占 0.1%；节能环保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占 6.7%；城乡社区支出决算为 4749.19 万元，占 31.7%；住房保障支出决算为 8843.02 万元，占 59.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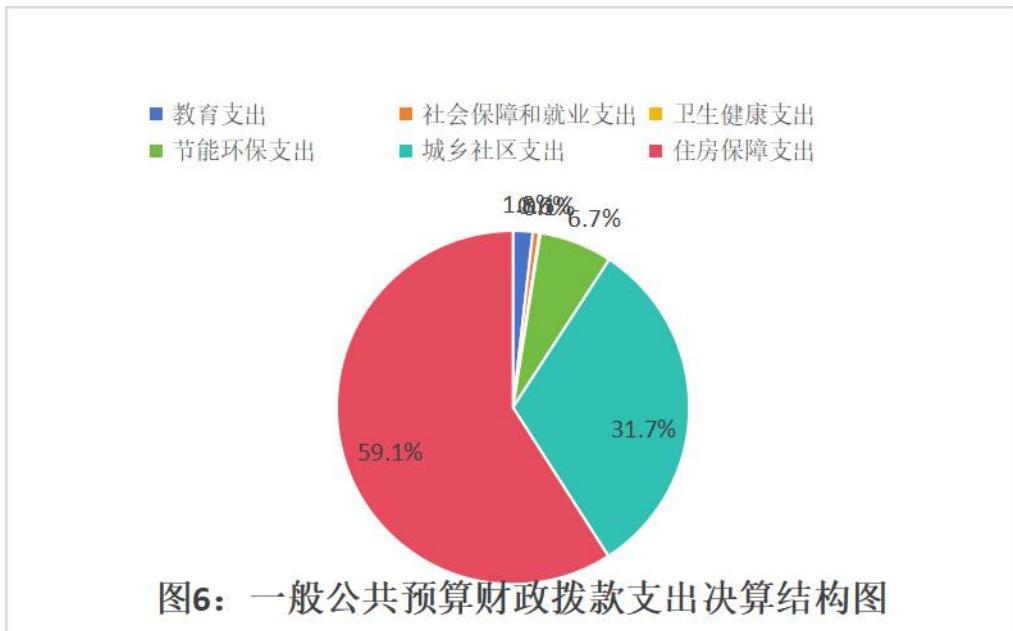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14974.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数的100%。其中：

1. 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全年预算为267.79万元，支出决算为267.7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全年预算为31.83万元，支出决算为31.83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全年预算为57.25万元，支出决算为57.25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100%。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1.7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 6.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全年预算为 16.8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81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7. 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全年预算为 1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00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8.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全年预算为 214.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214.9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全年预算为 345.88 万元，支出决算为 345.88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全年预算为 266.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6.6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9.07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2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9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3.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全年预算为 920.63 万元，支出决算为 920.63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全年预算为 8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全年预算为 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全年预算为 8068.6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68.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全年预算为 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4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全年预算为 43.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5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39.3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83.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210.2 万元、津贴补贴 114.79 万元、奖金 80.2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7.2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46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1 万元、住房公积金 43.52 万元、抚恤金 20.71 万元、生活补助 31.83 万元。

公用经费 55.64 万元，主要包括：水费 0.71 万元、邮电费 14.15 万元、差旅费 25.41 万元、工会经费 7.4 万元、其他交通费 7.97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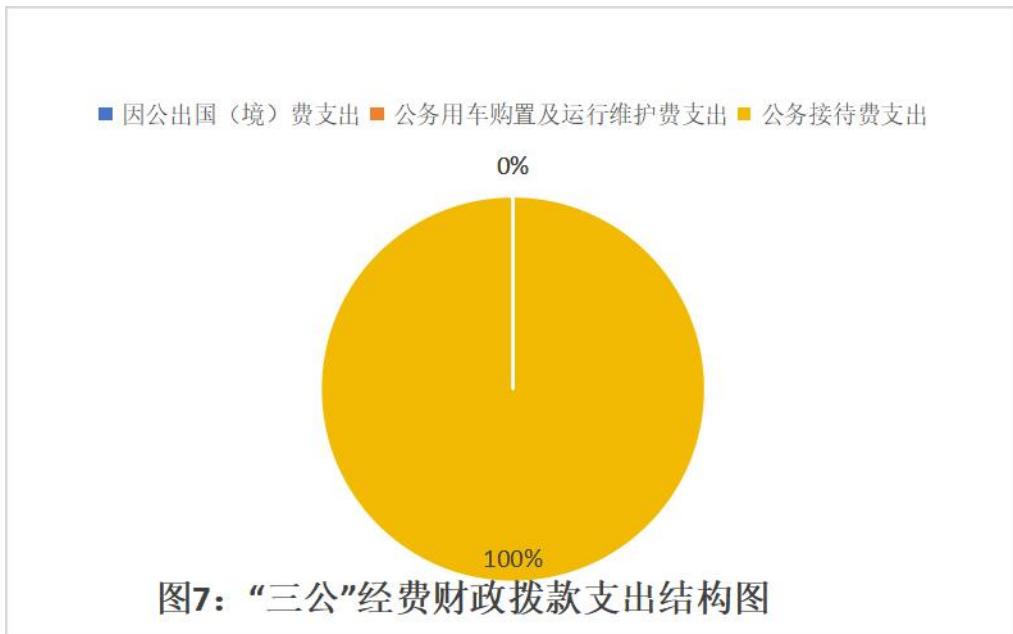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3%；较上年减少 0.49 万元，下降 2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相关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相关规定，压缩公务接待标准和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1.46 万元，占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较 2023 年度无变化。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较 2023 年度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小型客车 0 辆、金额 0 万元，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 0 辆、金额 0 万元，其他车型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0 辆、小型客车 0 辆、中型客车和大型客车 0 辆、其他车型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1.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6 万元，完

成预算的 97.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减少 0.49 万元，下降 2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相关规定，压缩“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相关规定，压缩公务接待标准和减少公务接待次数。

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1.46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工作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164 人次，共计支出 1.46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招商引资商务接待及开展公务活动接待支出。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7422.5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5526.4 万元，增长 1346.2%。主要变动原因是新增超长期特别国债 10952 万元及老旧小区改造专项债券 6000 万元等。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与上年持平。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广元市昭化区住建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55.64万元，比2023年度减少597.76万元，下降91.5%。主要是按照最新口径，机关运行经费为机关日常公用经费，但往年数据包含城市路灯电费及维护、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等其他运转类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年，广元市昭化区住建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广元市昭化区住建局本单位无公务用车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在2024年度预算编制阶段，

组织对城市路灯电费及维修、乡镇污水处理站运行经费等 10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10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10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广元市昭化区住建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

广元市昭化区住建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 分，绩效自评综述：紧扣财政整体支出的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年初预算分析、成本控制、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性分析、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及主要做法进行了评价，自评等次为优；

2024 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立项要求，过程监管得力，工程质量合格，自评等次为良；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加快重点地区和城市平战结合建设领域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方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立项要求，过程监管得力，工程质量合格，自评等次为良；

“瓶改管”“瓶改电”项目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5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实施完毕，工程质量合格，自评等次为良；

国债城市排水防洪能力提升补助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0 分，绩效自评综述：建设内容符合立项要求，过程监管得力，工程质量合格，自评等次为良；

2024 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建设发展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7 分，绩效自评综述：完善智慧运维体系，打造长江上游生态保护示范工程，自评等次为良。

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教育支出（类）其他教育支出（款）其他教育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教育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四、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等方面的支出。

十六、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的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机关服务（项）：指反映行政单位提供后勤服务等附属事业单位的支出。

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

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二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公共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租赁住房（项）：反映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十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二十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三十、“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机构组成。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属独立核算一级预算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单位内设独立编制机构5个,其中行政机构1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机构0个,其他事业机构4个。

(二) 机构职能。负责拟订有关行政审批规程细则。负责本部门政务服务窗口管理工作。接受委托承办行政审批事项。负责本部门的行政审批和相关服务工作。组织开展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组织拟订城乡建设住房行业的重大经济技术政策和各项改革方案;组织政策调研,负责建设法规的清理、汇编工作;负责行业内的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查和报批工作;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行政执法、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行政诉讼和法律服务工作;负责本部门的法制建设和下属事业单位改革工作。负责本部门依法治区、法治的统筹协调工作。拟订建筑业的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和施工现场的管理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全区建筑行业管理。负责散装水泥的推广使

用和监督检查。负责贯彻执行区级政府非经营性投资项目“代建制”。指导建筑市场执法监察工作。指导和组织协调建筑企业参与区外工程承包和劳务合作。负责建筑业从业人员执业资格的考核、申报和管理工作。组织指导行业职工培训、技能鉴定、专业技术人员的继续教育和行业执业资格人员管理。指导建筑业企业用人员签订劳动合同，规范用工行为，依法支付劳动工资；负责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和省标准、全国统一定额和行业标准定额。负责调查、测算全区工程建设材料、设备预算价格和人工工资单价，发布工程造价信息。参与注册造价工程师执业资格管理工作。负责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管理和行政执法监督。指导工程造价与招投标执法监察工作；拟订勘察设计咨询业和建设行业科技发展规划、产业及技术政策并监督实施。拟订全区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制度和规范性文件并指导实施和监督执行。组织实施国家建设规范、标准。负责勘察设计市场和行业管理。负责墙体材料革新和建筑节能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相关职责。指导城市勘察、市政工程测量工作。指导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防震减灾、城镇减排、勘察设计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系统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负责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一窗进出”具体工作；指导各勘察、设计单位、图审机构建立规范的图审机制和制度；指导项目建设单位抽取图审机构和签订服务合同；协调建设

单位和图审机构工作关系；指导图审机构按合同和相关规范履行审图职责；督办图审机构限时办结图审业务；负责研究拟订全区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和市政工程施工质量、安全生产、扬尘防治、建设工程监理、工程质量检测和鉴定行业的政策法规和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和监督执行。负责全区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和考核。指导农村住房建设质量安全监管。负责房屋建筑、园林绿化、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工作，组织或参与建筑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指导城乡建设档案工作。指导协调本行业、本部门、本系统安全生产工作。参与全区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管理。指导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现场管理，负责建设工程消防、竣工验收相关职责。拟订全区城市建设和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战略、中长期规划、规范性文件。指导市政公用设施专项规划编制工作。拟订市政设施建设计划并指导实施。负责制定市政设施技术标准及技术资料的管理。负责城市道路、桥梁、燃气、城市防洪设施、城市供排水设施、城市照明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维护管理工作。指导城市轨道交通等城市公共交通设施的规划和建设。指导市政公用设施数字化平台建设工作。指导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市政公用事业的发展。指导城市综合开发、城建执法监察；负责全区城乡园林绿化工作。拟订全区城市园林绿化、全区城市景观建设政策和规范性文件。指导和监督城市生态保护和修复、生物多样性保护、城市风貌管控和城市设计工作。指导城市绿化执法监察工作。组织指

导公园城市建设、园林城市系列创建工作。指导城市雕塑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城的审核报批、保护和监督管理的有关工作；拟订村镇建设的发展战略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和管理全区镇（乡）和村的建设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工作。指导农村建筑工匠培训和管理。提出进城定居农民的住房政策建议。指导农村公用设施建设、小城镇环境改善工作。承担历史文化名镇（村）的审核报批、保护和监督管理有关工作。组织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全区重点镇建设和历史乡土建筑和传统村落保护的监督管理。研究拟订全区住房制度改革、保障性住房、棚户区改造相关政策。拟订住房建设与房地产业的中长期规划、科技发展战略、产业政策和规范性文件。组织拟订全区房地产市场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长效机制和全区城镇住宅建设、房地产开发、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房地产交易、房地产中介、物业管理、房屋安全鉴定、白蚁防治等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规划、保障性住房发展规划、棚户区改造计划。指导、监督检查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保障性住房建设、棚户区改造建设）。指导规范房地产市场和全区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会同相关部门做好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争取、安排和监管。负责区本级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统筹协调工作。监督住房室内装饰装修工作。指导房地产管理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广元市昭化区城区棚户区改造领导小组的具体工作。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管。

(三) 人员概况。截至 2024 年末，单位编制数 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0 人，机关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26 人。2024 年年末实有人数 35 名，其中：行政编制 9 名，机关工勤 1 名，事业编制 25 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 收入情况。2024 年单位决算收入 42396.77 万元，其中：年初收入预算 1221.03 万元，预算调整 41175.74 万元。

(二) 支出情况。2024 年单位决算收入 42396.77 万元

(三) 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 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运用评价组设计的指标体系及评分标准，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 92 分。

1. 履职效能。

经济指标完成情况。全年完成建筑业产值 22.76 亿元，新增建筑企业入库 2 家。完成商品房销售面积 24074 平方米，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3.0375 亿元；全年争取到位财政专项资金 2.23 亿元；

项目实施情况。全年筹集新（改）建保障性租赁住房 528 套（间）；全面完成葭萌路、京兆路、汉寿路、紫云路等 7 条主要街道建筑立面更新；14 个老旧小区完成内部立面修复，主要街道建筑“第五立面”整治持续推进；全面完成 10 个海绵城市建设项目；5 个中心镇建设项目全部竣工验收并交付使用；王家镇、

卫子镇、昭化镇污水管网完成改造，卫子场镇人行道、绿化、路灯等基础设施同步完成提升；完成王家老屋历史建筑修复保护；完成 31 户农村住房改造任务；全年启动改造老旧小区 56 个，已完成小区改造 24 个，其余正在有序推进。聚焦居民上下楼难问题，完成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17 部；强力推动两个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竣工投用，累计更新改造老旧燃气管道 101 公里，户内燃气设施改造全部完成；聚焦购房群众办证难问题，化解完成栖凤苑、山水盛景、王府井楼盘问题，启动为购房户办理《不动产权证》，卡尔城、巨石温泉有序推进；完成 31 户农村危房改造任务。

2. 预算管理。

在预算编制过程中，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规范完整。横向设定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同时设置年度指标值、实际完成指标值、分值、得分、未完成原因分析相关指标；纵向设定产出、效益、成本、满意度四大指标。年初预算绩效编制已通过人大质量审核并出具预算批复，预算编制质量高。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以项目完成数量为核心，积极推进项目入库和政府采购。2024 年实施超长期特别国债（加快重点地区和城市平战结合建设领域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方向）、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等 29 个项目，实际完成情况与预算绩效目标基本相符。截至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收、支总计 42396.77 万元，无结转结余，支

出执行进度 100%。

3.财务管理。

2024 年，我单位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本单位财务管理工作，制定了预算管理、采购管理、结算管理、资产管理等财务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管理规定执行，各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内，无超支和超范围支出。

4.资产管理。

聚焦政策导向，及时对固定资产进行登记，并按要求进行会计核算入账，加强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流动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国有资产的使用管理，并加强资产盘活利用。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区住建局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我局机关无闲置资产，资产利用率 100%。

5.采购管理。

坚持政府采购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实现绩效、采购、预算三联动，大力支持小微企业发展。2024 年，广元市昭化区住建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

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

常年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0个，涉及预算总金额613. 67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19个，涉及预算总金额41143. 73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在申报项目、填报预算绩效时，联系业务股室和相关专家团队对申报的项目可行性做了充分论证，同时组织区发改、自然资源、财政、相关镇召开会商工作会，对项目实施情况再次论证，将绩效目标制定纳入集体决策范围，在此基础上设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体系，并及时进行项目登记、入库。

2.项目执行。在预算编制过程中，预算绩效目标编制科学合理、规范完整。横向设定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同时设置年度指标值、实际完成指标值、分值、得分、未完成原因分析相关指标；纵向设定产出、效益、成本、满意度四大指标。年初预算绩效编制已通过人大质量审核并出具预算批复，预算编制质量高。

在预算调整过程中，对照年度预算执行过程中部门预算项目

绩效目标管理，按照年终市级下达目标任务和实际情况调整年初预算指标及绩效目标，并及时与财政沟通调整预算，进行项目入库。

在预算执行过程中，我单位严格遵守各项财经纪律，加强本单位财务管理工作，制定了相关规章制度，加强和细化了预算编制，严格按照预算执行，各项目支出均控制在预算内，无超支和超范围支出。

在预算监控过程中，严格按照要求在规定时间报送绩效目标申报表，填报绩效运行监控表，并动态监测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并及时处置。

3. 目标实现。截至2024年12月，部门预算项目执行率100%，资金结余率0%。各项支出实际完成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基本相符，基本完成对应指标值。其中：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974.25万元，执行率100%，资金结余率0%；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7422.52万元，执行率100%，资金结余率0%。

（三）绩效结果应用情况。通过绩效评价，增强了内控风险管理意识、完善了内控制度。严格管理“三公”经费，严格控制各项资金管理，及时公开部门预决算，做到公开全面、及时、有效。通过对建设项目全过程绩效管控，项目建设质量更优，资金激励效果更佳。同时切实发挥绩效评价工作的应用作用，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做真做实。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 评价结论。紧扣财政整体支出的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三公”经费控制率、年初预算分析、成本控制、内部管理制度健全性分析、工作目标完成情况、绩效目标情况、社会公众和服
务对象满意度及主要做法进行了评价，绩效自评得分92分，自评等次为优。

(二) 存在问题。项目预算绩效工作在资金的使用与管控中起着非常重要的作用。但在实际工作中，存在着绩效目标填报逻辑混乱，指标不明确的情况，其原因一是填报一体化系统的人员是财务人员，对业务项目不熟悉，深入了解不够；二是各业务股室项目负责人对绩效目标管理意识不强，对绩效目标工作重视不够，没有深入学习相关业务。

(三) 改进建议。

1. 加强预算绩效目标执行过程跟踪管理

根据预算绩效目标，重点跟踪项目建设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加强项目实施进度的跟踪，开展项目绩效评价，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做到绩效管理有依据，实现绩效管理规范化、常态化，确保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发挥资金的使用效益，压减年末结余资金规模，提高预算完成率。同时定期做好支出财务分析，及时对预算执行情况进行通报和预警。

2. 加强绩效目标工作业务培训

加强业务能力培训工作，不仅仅是财务人员提高业务能力，相关业务股室及项目负责人也应该有较强的预算绩效管理意识。

附表：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年度）

项目名称		51081121Y000000156212—城市园林绿化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 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城区 3.99 平方公里绿地进行管护,将 4 名园林绿化管护人员工资纳入预算,拉动就业,美化城市公共环境。				对建城区 3.99 平方公里范围内公共绿地进行了全面提质管护,对范围内其他非公共绿地进行了指导管护;市民对绿化管护成效满意度大大提高;园林绿化管护采取 4 名园林绿化管护人员+零工的用工模式,带动同城就业。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70	70	70		1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70	70	7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林绿化管护人员	≥	4	人	4	10	10	
			对城区 3.99 平方公里 绿地进行管护	≥	3.99	平方公里	3.99	10	10	
		质量指标	确保绿地安全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以人为本, 科学设计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园林施工成本	定性	优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美化城市公共环境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管护人员满意度	≥	90	%	100	10	10	
			市民满意度	≥	95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园林绿化成本控制数	≤	70	万元	70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1Y000000156238—建设工程图审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建设施工图审 50 余个。加强对房屋建筑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管理。					完成 52 个项目图审监管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10	10	1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10	1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业主单位申报项目数 量	≥	52	个	52	10		
		质量指标	施工图的合格率	≥	90	%	9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效率	=	100	%	1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企业减负	≥	90	%	9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0	%	90	2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图审成本控制数	≤	10	万元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2Y000005351108—招商引资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 2024 年度招商引资任务，完成签约项目 2 个，签约资金 1.5 亿元。打造优质投资环境，吸引有实力房地产企业到我区投资开发。					完成签约项目 1 个，签约资金 1.5 亿元，2024 年实现了招商引资企业云海山居复工复产，投资环境和社会影响提高。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50	50	5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	50	5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招商引资签约项目	≤	2	个	1	10	5	
			签约资金	≥	1.5	亿元	1.5	10	10	
		质量指标	到位资金	≥	1.5	亿元	1.5	20	2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有实力房地产企业 到我区投资	定性	优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5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招商引资专项成本控制 数	≤	50	万元	50	10	10	
合计							100	95		

项目名称		51081122Y000005351178—建筑企业综合监管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基本 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 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鼓励扩大企业规模、企业资质升级增项、助推中小企业发展。二是加大开拓建筑市场 力度。大力引进优质企业；促进企业创先争优。三是完成产值 19.6 亿。四是开展监管建筑 企业 90 余家				对我区 90 家建筑企业进行监管，完成产值创收 23.2 亿元						
预算 执行 情况 (10 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 程概述		一是对区内入库建筑企业资质升级率达 100%，二是培养入库企业 2 家。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10	1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0	10	1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 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我区进行监管的建筑 企业	≥	90	家	90	10	10			
		质量指标	被进行监管企业的问题 整改率	≥	90	%	90	20	20			
		时效指标	监管工作完成的及时率	≥	95	%	95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产值创收	≥	19.6	亿元	23.2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中小企业发展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5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筑企业综合监管经费 成本控制数	≤	10	万元	10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4Y000011383965—城市路灯电费及维修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对昭化城区 1548 盏路灯、线路 40 余公里和 10 处光亮工程进行日常维护和电费缴纳。通过项目实施，保障城市公共照明设施的正常运行，以促进夜间经济良好发展，为维护良好社会治安保驾护航。					该项目全面完成 1548 盏路灯、40 余公里线路及 10 处光亮工程的日常维护与电费缴纳，亮灯率达 96% 以上，有效保障城市夜间照明，显著改善夜间经济环境与社会治安状况，圆满达成预期目标。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60	160	16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160	160	16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维护正常运行的路灯数	=	1548	处	2192	10	10	
			保证照明公里数	≥	40	公里	55.15	10	10	
		质量指标	路灯亮灯率	≥	95	%	96.03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率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拉动群众夜间经济消费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群众夜间正常出行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7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市路灯维修费用成本控制数	≤	60	万元	60	10	10	
			城市路灯电费费用成本控制数	≤	100	万元	100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1T000000122070—招商引资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招商引资工作顺利开展，完成2024年度招商引资任务，完成签约项目2个，签约资金1.5亿元。奋力推动全区住房城乡建设事业高质量发展。				完成签约项目1个，签约资金1.5亿元，2024年实现了招商引资企业云海山居复工复产，投资环境和社会影响明显提高。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一是服务招商引资企业，2024年实现了云海山居复工复产，投资环境和社会影响明显提高；二是积极对外宣传，通过各种座谈会、推介会、自媒体等对外开展招商引资宣传工作；三是赴外进行考察，先后到浙江等地考察了意愿企业5次。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10	10	10		10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10	10	1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签约资金数	≥	1.5	亿元	1.5	20	20	
		质量指标	到位资金数	≥	1.5	亿元	1.5	1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完成房地产投资	≥	1.9	亿元	0.279	20	12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招商引资签约	≥	2	个	1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招商引资成本控制数	≤	10	万元	10	10	8	
合计							100	88		

项目名称		51081122T000005360396-乡镇污水处理站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 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保障 34 个乡镇污水处理站正常运行，建立健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专业运维。					40 个乡镇污水处理站运行正常。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 行率	权重	得 分		
	总额	95	95	95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5	95	9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 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乡镇污水处理站 运行维护	=	34	个	40	10	1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	5	
			排放安全达标率	≥	98	%	98	5	5	
		时效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达 标	≥	98	%	98	10	10	
			完成时效率	=	100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实现污水运维规范化	定性	优		优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对污水进行处理，达 到生态平衡，解决环 保问题	定性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建立健全生活污水处 理设施专业运维	定性	优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乡镇污水运行成本控 制数	≤	95	万元	95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27000005360416—市政临时维修费用（县城区）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城区范围内市政设施日常维修维护，确保市政设施正常运行。对昭化城区 44 公里雨污水管网、58.6 公里污水管网、雨污井盖 4779 个，32.97 公里市政道路、24 座市政桥梁工程和 60.5 公里人行道路进行日常维护。保障市政设施的正常运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促进和谐社会的发展。					已完成对昭化城区范围内市政排水设施的日常管护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昭化城区范围内排水设施日常维护，及时消除隐患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80	80	80		100%	10	9		
	其中：财政资金	80	80	8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雨污井盖 4779 个	≥	4779	个	4779	5		
			对昭化城区 44 公里雨污水管网、58.6 公里污水管网	≥	102.6	公里	102.6	5		
			24 座市政桥梁工程	≥	24	座	24	1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维修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98	%	98	10		
		时效指标	处理故障时限	≥	24	小时	24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正常运行、保障市民正常出行。	定性	优	处	优	9		
	生态效益指标	污水处理率	=	90	%	90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定性	优	处	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	96	%	99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市政维修成本控制数	≤	80	万元	80	9		
合计						100	97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387886—争取项目资金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 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4 年争取资金工作经费为延续性项目，为提升昭化区城市面貌等工作，力争向上争取到位资金 0.8 亿元以上。因工作需要，预计到省、市争取资金				2024 年争取到位资金 2.1 亿元。				
2. 项目实施内容及 过程概述		申报中央预算内、超长期国债、城乡建设资金等项目，定期对接市上相关部门、省级相关处室了解政策投向，申报相关具体要求等，同时项目申报后积极跟踪，向上对接，增加资金申报成功率。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 分		
	总额	95	78.67	78.67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95	78.67	78.67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 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到省市争取次数	≥	22	次	25	5		
			拟争取项目资金	≥	0.8	亿元	2.1	10		
			拟争取项目个数	≥	6	个	6	5		
	质量指标	完成资金争取任务并 通过考核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	99	%	99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资金到位后带动经济 发展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社会满意度	≥	95	%	98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争取资金成本控制数	≤	78.67	万元	78.67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387897—四上企业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根据昭化区委、区政府印发的昭委〔2022〕28号《关于表扬全区经济发展突出贡献企业和优秀企业家的通报》，我区共有9家建筑企业和一家房地产企业进行通报表扬，共计50万元。为进一步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激发民营经济活力，推动全区民营经济健康发展。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提振民营企业发展信心、激发民营经济活力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50	50	5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50	50	5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建筑企业和房地产企业	=	10	家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营商环境	定性	优		优	20		
		时效指标	奖补兑现率	=	98	%	0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激发民营经济活力、提高企业发展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	99	%	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成本控制数	≤	50	万元	50	10		
合计							100	90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3260758-2024年第二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广财投〔2024〕131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成中心镇园林绿化建设,自建房安全鉴定,历史建筑保护修缮1436平方米,有序推动餐饮等场所“瓶改管”“瓶改电”,改善污水管网。				按时序推进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	771.15	771.15		100%	10	7			
	其中:财政资金	0	771.15	771.1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提升泵站	=	4	座	4	10	8		
		数量指标	新增灭火器	≤	30	套	30	5	4		
		数量指标	新建波纹管	=	2000	米	2000	10	9		
		数量指标	历史建筑保护修缮	=	1436	平方米	1436	10	8		
		质量指标	历史建筑修缮率	≥	92	%	92	5	5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建设完成期限	≤	2	年	1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95	%	95	10	10		
成本指标							771.5	万元	10	7	
合计							771.5	100	87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576728-2023 年国债城市排水防洪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广财投〔2024〕2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新建排水管网 6.4 公里，改造混错接管网 3.2 公里，整治雨水口 10 个；购置应急移动泵车 1 台、发电机 2 台、抽水管 100 米；新建行洪通道 3 公里，整治排洪沟 4.2 公里、道路边沟 3 公里。				按时序推进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本项目实施主要内容为：乔家坡花园路道路改造工程，感恩广场改造工程、葭萌路停车场工程、任家湾边坡工程。铺设 MPVE 双壁波纹管，包括 DN600 (315 m)、DN500 (130 m)、DN400 (120 m)。同时施工圆形混凝土检查井，全面构建排水系统。								
预算执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2992	2992		100%	10	6		
	其中：财政资金	0	2992	2992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接错管网	≤	3.2	公里	3.2	10	5	
			新建排水管网	≤	6.4	公里	6.4	10	4	
			新建行洪道	=	3	公里	3	5	4	
		质量指标	项目一次性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5	5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	365	天	36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城市防灾减灾能力	定性	有效	有效	有效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数	≤	2992	万	2992	10	6	
合计							100	8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2073052-“瓶改管”“瓶改电”省级激励奖补资金(广财投〔2024〕53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逐户宣传、摸底、改造,2024年7月初已完成改造60户,省级奖励补助资金6.4572万元,肯定我区该项工作成效及按政策规定发放相应百分比的补助资金,用于补助前期改造费用,确保居民生活方便、安全。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已完成改造用户60户,其中改管55户,改电5户。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2024年全区共改造用户60户,其中改管55户,改电5户,现已全部竣工。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13.64	13.64			100%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	13.64	13.64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瓶改管户数	=	55	户	55	15	15		
			瓶改电户数	=	5	户	5	15	15		
		质量指标	燃气安全质量提高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时效指标	改造期限	≤	90	天	9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统筹社会高质量发展和提高安全指数	≥	95	%	98	20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改造群众满意度	≥	95	%	98	15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成本控制数	=	13.64	万元	13.64	5	5		
合计							100	85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326956—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加快重点地区和城市平战结合建设领域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方向）广财投〔2024〕78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及时消除城镇燃气安全隐患，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申报了广元市昭化区城西、城东片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到位超长期特别国债4092万元，按照国债项目资金管道规定，启动实施广元市昭化区城西、城东片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项目，涉及64个小区的庭院管道37.1公里，共有立管31.7公里，改造12589户户内橡胶软管46.2公里，同步加装燃气安全装置。				按时序推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	4,092	4,092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4,092	4,092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内橡胶软管数量	=	46.2	公里	46	5	3	
			改造小区数量	=	64	个	64	5	5	
			改造户数	=	12589	户	6013	10	5	
			改造立管数量	=	31.7	公里	31	5	5	
			庭院燃气管道改造数量	=	37.1	公里	31	5	5	
		质量指标	改造后燃气管道安全性	≥	98	%	98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	365	天	90天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城镇发展质量	定性	优	其他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燃气管道成本控制数	=	4092	万元	4092	10	10	
合计							100	83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977347-2024 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支出预算（第一批）（广财投〔2024〕117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完善昭化区污水处理系统，提升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区葭萌建设开发有限公司申报了广元市昭化区城镇污水处理及配套设施设备更新改造项目，对泉坝、昭化等43座污水处理厂（站）（处理规模共计15310立方米/d），对原工艺进行改造升级，设备进行更新改造，更新改造风机、提升泵等，改造电气自控系统共计697套；改造管网11.18千米，管径DN400-DN1000，配套智能化管网管理平台。				按时序推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	6860	6860		10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	6860	686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污水处理厂	=	43	座	30	10	8	
			改造管网	≤	11.18	千米	5	10	7	
			改造电气自控系统	=	697	套	300	10	5	
	质量指标	工程建设质量		≥	95	%	97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	365	天	70	10	7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标准煤	=	137.67	吨	40	10	7	
			减轻水体污染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设备更新成本控制数	=	6860	万元	6860	10	8	
合计							100	8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493944-2024 年中央财政城市管网及污水处理补助资金 (广财投〔2024〕141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对长滩河河道干管、沿岸居民支管破损、渗漏等问题点位的修复，确保城区河道污水干管及入户支管有效运行，切实提升泉坝污水处理厂进水 COD、BOD 浓度，同时改善长滩河流域生态环境，促进城市高质量发展。				完成 18 处居民破损支管整改，河道管网局部树脂固化修复 1215 环，紫外线光固化 726.6 米，检查井提升 35 座，检查井密闭 98 座。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主要实施内容对 18 处居民破损支管整改，河道管网局部树脂固化修复 1215 环，紫外线光固化 726.6 米，检查井提升 47 座及配套设施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1,000	1,00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1,000	1,00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修复破损居民污水支管	=	18	处	18	10	10	
			修复河道污水干管缺陷	≤	1427	处	1427	10	10	
		质量指标	管网及污水处理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造工期	≤	1	年	0.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构建健康的城市水循环系统	定性	显著		显著	30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城市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数	≤	1000	万元	1000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151244—关于解决我区公共租赁住房购买保险相关费用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我区累计实施公共租赁住房项目 18 个，建成公共租赁住房 1076 套（昭化区城区 584 套、乡镇 492 套）。为有效防范因自然灾害、意外事故等因素导致的房屋损失，防范国有资产流失，减轻承租人的经济负担。				已对 1076 套公租房购买保险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昭化区 1076 套公租房购买保险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9.08	9.08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9.08	9.08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租赁住房	=	1076	套	1076	10		
			项目数量	=	18	个	18	10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提高国有资产使用率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时效指标	保险有效期	=	365	天	365	15		
	满意度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防范国有资产流失，减轻承租人的经济负担	≥	98	%	98	2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778605-2024年中央财政农村危房补助(广财投〔2024〕22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帮助和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全面实现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有保障,使老百姓住上安全住房,构建和谐美好社会。				用于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六类重点对象住房改造共31户。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健全农村住房保障体系。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六类重点对象住房改造共31户。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健全农村住房保障体系。								
预算执行情况(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45	45		1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	45	45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改造帮扶户	≤	31	户(套)	31	2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10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当年开工率	≥	98	%	1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基本条件改善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危房改造户满意度	≥	95	%	98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成本控制数	=	450000	元	450000	2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822485—农村危房改造补助（上级）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帮助和支持农村低收入群体等重点对象实施危房改造和开展农房抗震改造。全面实现农村低收入人口住房安全有保障，使老百姓住上安全舒适住房，构建和谐美好社会，提高居民幸福度和安全度。				用于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六类重点对象住房改造共 15 户。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健全农村住房保障体系。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用于农村低收入群体等六类重点对象住房改造共 15 户。解决住房安全问题，健全农村住房保障体系。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	36.50	36.50		10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	36.50	36.5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帮扶户	=	4	户	15	20	20	
		质量指标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	98	%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当年开工率	≥	98	%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畜分离、卫生厕所基本条件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农村危房改造后房屋保持安全期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帮扶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户满意度	≥	100	%	100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成本控制数	≤	36.5	万元	36.5	20	20	
合计							100	98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476691-2024 年第一批省级财政城乡建设发展专项资金 (广财投〔2024〕87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为进一步改善老弱病残、儿童“上楼难”问题，确保居民出行安全便捷，根据广住建发〔2024〕4号文件要求，我区拟新建既有住宅电梯12部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提升居民居住环境、居民的幸福度。二是拟将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资金119万元用于广元市昭化区卫子镇场镇基础设施综合整治提升建设项目，改善场镇生活环境，提高污水处理能力。				已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将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资金119万元用于广元市昭化区卫子镇场镇基础设施综合整治提升建设项目，改善场镇生活环境，提高污水处理能力。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143.02	143.02		100%	10	5		
	其中：财政资金	0	143.02	143.02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既有住宅电梯建设	=	12	部	12	10		
			建制镇污水处理数量	=	2	座	2	2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完工期限	≤	1	年	1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人居环境改善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生态效益指标	建制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65	%	65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143.02	万元	143.02	10		
合计							100	90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508969-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 2024 年第二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广财投〔2024〕91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主要改造 9 个老旧小区道路 1.2 千米，雨水管 1.5 千米，燃气管道改造 0.3 千米，停车位 100 个，配套建设绿化、电缆、路灯、环卫设施、安全设施、消防设施、养老、托幼等设施。				9 个老旧小区已全面开工建设，完成雨污管网、停车位及配套设施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1033	1033		10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	1033	1033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雨水管、污水管、燃气管道	=	4.4	千米	3	10		
			停车位个数	=	100	个	40	10		
			老旧小区个数	=	9	个	9	9		
	质量指标	建设工程质量	≥	98	%	98	10	10		
		建设工期	≤	2	年	2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生活质量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成本指标						万元	1033	10		
合计							100	88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943783-保障性安居工程配套基础设施专项 2024 年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广财投〔2024〕112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加快城镇老旧小区改造步伐,提升城市居民居住环境和质量,推进城市更新和开发建设方式转型,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我区拟改造5个老旧小区道路2.6公里、人行道3.2公里、污水管网3.7公里、停车位300个,配套建设绿化、强弱电缆、路灯、环卫设施、安全消防设施、托幼、养老等设施。				5个老旧小区已全面开工建设,完成雨污管网、停车位及配套设施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3154	3154		100%	10	6		
	其中: 财政资金	0	3154	3154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道路	=	2.6	公里	2.6	5	4	
			人行道	≤	3.2	公里	3.2	5	4	
			新建停车位	≤	300	个	300	5	4	
			新建污水管网	≤	3.7	公里	3.7	10	8	
	效益指标	老旧小区数量	=	5	个	5	5	5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	1	年	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幸福度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	定性	显著		显著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	99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数	=	3154	万元	3154	10	9	
合计							100	9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527145—昭化区昭化城区任家湾片区城市更新示范区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改造片区沉香路、晋寿路街道 2100 米，沿街 62 栋建筑进行立面整治，增设停车位 200 个，配套建设充电设施光彩工程等，完善城市市政交通，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满足城市建设需要，进一步扩大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已完成对沉香路、晋寿路街道路面、道路两旁人行道及路面下的雨污管网的改造。				
	2. 项目实施内容 及过程概述	该项目于 2023 年 2 月 1 日开工实施，对沉香路、晋寿路街道 2100 米路面、道路两旁人行道及路面下的雨污管网进行了改造，同时对强弱电进行了下地处理。并对沿街建筑进行了外立面的改造更新。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 (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 分		
	总额	0	1711	1711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1711	1711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 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 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街道	≤	2100	米	2100	5		
			立面整治建筑	≤	62	处	62	10		
			规范管线	≤	5.4	公里	5.4	5		
			增设停车位	=	200	个	20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建设工期	=	365	天	36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生活环境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数	≤	1711	万元	1711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647487-2024 年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用于区红岩镇等 9 个镇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对 32 个老旧小区实施改造，包括雨污改造、地面硬化铺装、墙面损坏修复、小区环境整治、人居环境提升				已完成保障性租赁住房新建（改建）528 套（间）任务；32 个老旧小区全面建设等；				
2. 项目实施内容 及过程概述		用于区红岩镇等 9 个镇新建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对 32 个老旧小区实施改造，包括雨污改造、地面硬化铺装、墙面损坏修复、小区环境整治、人居环境提升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 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 行率	权重	得 分		
	总额	0	2820	2820		100%	10	8		
	其中：财政资金	0	2820	282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 标 (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得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建租赁住房	≤	528	套	528	10	10	
			老旧小区改造	≤	1584	户	1584	10	10	
			住房保障租赁补贴	≥	20	户	23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工程完成时效	≤	1	年	1	10	10	
			分配入住率	≥	80	%	90	10	8	
		改善群众居住条件	定性	优		优	10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8	10	8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保障成本控制数	≤	2820	万元	2820	10	10	
合计							100	92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511286-王家柏林沟棚户区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本项目的实施，对进一步推进广元市昭化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完善广元市昭化区总体规划和区域布局，对充分利用土地资源，促进第三产业的发展，改善提高棚户区居民的居住条件，满足棚户区居民对现代化的住房要求。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目标已完成				
	2. 项目实施内容 及过程概述	完善广元市昭化区总体规划和区域布局，充分利用土地资源，促进第三产业的发展，改善提高棚户区居民的居住条件，满足棚户区居民对现代化的住房要求。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 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2,600	2,60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2,600	2,60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 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拆迁户数	=	733	户	733	10		
			改造建筑面积	≤	141199.9	平方米	141199.9	2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时效指标	改造建设工期	≤	365	天	365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质量及 幸福度	≥	99	%	99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9	%	99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数	≤	2600	万元	260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528496—既有住宅增设电梯区本级奖补资金（昭住建〔2023〕144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提升昭化区城镇老旧小区使用功能,改善居民居住条件和居住环境,完善基础设施配套,让更多困难群众的住房条件早日得到改善,助推城市建设高质量发展提档升级,项目建成后将促进昭化区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助推经济健康持续发展				已完成26部电梯增设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完成26部电梯增设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260	260		100%	10	9		
	其中: 财政资金	0	260	26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绩效指标 (90分)	其他资金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增设电梯	=	5	部	5	10		
			既有住宅增设电梯	=	21	部	21	15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10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	365	天	365	15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便利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居民满意度	≥	98	%	98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建设成本控制数	≤	260	万元	260	10		
合计							100	98		

项目名称		51081124T000011681992—增加泉坝污水处理厂应急处置费用及新胜污水处理站运行经费（昭住建〔2024〕24号）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保证泉坝污水处理厂正常运行，污水达标排放，保持生化系统正常运行。				购置相关运行药剂，保障污水处理厂生化系统运行，污水达标排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原因	
	总额	0	140	14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140	14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乙酸钠	≤	16	吨	16	10	10	
			复合碳源	≤	40	吨	40	10	10	
			氯化钙	≤	110	吨	110	10	10	
	质量指标	污水处理设施运维达标率	定性	优		优	10	10		
	时效指标	处理工期	≤	1	年	1	10	1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居民生活用水质量	定性	优		优	20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8	%	98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应急处置成本控制数	≤	140	万元	140	10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405473—关于解决云海山居项目场平及基础设施建设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021年3月29日,我区与浙江新东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云海山居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签订相关协议。按照协议约定开发企业进行了场平及基础设施建设,需补助该项目建设资金7463.34万元。				已完成项目一期一阶段场平及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2. 项目实施内容及过程概述	按照区人民政府与浙江新东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就云海山居项目投资开发建设签订的相关协议,补助该项目建设资金7463.34万元用于场平及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目前已由浙江新东阳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完成了项目一期一阶段场平及基础设施工程建设。								
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7,463.34	7,463.34		100%	10	10		
	其中: 财政资金	0	7,463.34	7,463.34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标 (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改数量	=	500	套	500	10		
			基础设施面积	=	670	平方米	670	10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	95	%	95	20		
	时效指标	建设工期	定性	=	500	天	50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发展提升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补助成本控制数	=	7463.34	万元	7463.34	10		
合计						100	100			

项目名称		51081125T000012290698—广元市昭化区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部门				实施单位 (盖章)	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基 本情况	1. 项目年度目标 完成情况	项目年度目标				年度目标完成情况				
	2. 项目实施内容 及过程概述	2020年9月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实施意见》，就老旧小区改造要求、改造内容作出规定。大力改造提升城镇老旧小区，推动城市更新和开发建设方式转型，按照高质量发展和高品质生活宜居地建设要求，不断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已完成项目一二三期施工，改造完成葭萌路、京兆路、汉寿路区域老旧小区改造工作。				
预算执 行情况 (10 分)	年度预算数(万元)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数	预算执行数		预算执行率	权重	得分		
	总额	0	6000	6000		100%	10	10		
	其中：财政资金	0	6000	6000		100%	/	/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	/		
	单位资金	0	0	0		0%	/	/		
	其他资金						/	/		
绩效指 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 位	完成值	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屋顶治漏	=	75	套	75	15		
			破损墙面修复	≤	40000	平方米	38600	15		
	质量指标	质量验收合格率		≥	98	%	100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	2	年	2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群众提供高质量生 活环境	定性	显著		显著	2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5	%	98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改造成本控制数	=	6000	万元	6000	10		
合计							100	100		

附件2

2024年超长期特别国债（加快重点地区和城市平战结合建设领域城市地下管网建设改造方向）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燃气管道作为城市运行的“生命线”，是城市市政基础设施的重要组成部分，其安全状况直接影响民生保障和新型城镇化建设高质量发展。经群众多方反映及现场排查，为完善城市燃气管网，有效改善老旧小区燃气管网老化、破损现状，解决区域内可能存在的因燃气泄漏产生的安全隐患，满足居民生活用气的需求，提高居民的生活质量，按照相关文件要求申报 2024 年地下管网管廊建设改造“两重”建设项目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城东城西片区涉及 64 个小区的庭院管道 37.1 公里、共有立管 31.7 公里、改造 12589 户户内橡胶软管 46.2 公里，同步加装燃气安全装置。项目总投资 6124.7 万元，其中 2024 年超长期特别国债 4092 万元。项目主管部门广元市昭化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组织实施、监督管理等工作，确保项目顺利推进。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项目实施目的在于有效提升供

气质量、能力和安全，满足居民和企业正常用气需求，保障城市能源供应稳定，适应城市发展需要。同时，减少能源消耗和环境污染，提高能源利用效率，推动节能减排目标的实现。

在项目资金管理方面，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秉着“专款专用、绩效导向，严格审批”的原则，严禁截留、挪用。单位建立内控管理制度，同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相关制度要求，预算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从而做到专款专用。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到位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国债）4092万元，实际支出4092万元。资金的分配和使用旨在确保各片区改造工作有序开展，优先保障关键环节和重点区域的改造需求。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结合项目立项和实际项目建设内容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城东城西片区涉及64个小区的庭院管道37.1公里、共有立管31.7公里、改造12589户户内橡胶软管46.2公里，同步加装燃气安全装置。项目整体绩效目标为全面完成城东城西片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任务，消除安全隐患，提升供气质量和效率，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质量提高。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确保项目投资符合资金投向，促进项目按时完工，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

问题及时纠正，并总结项目实施管理经验，推动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重点是全面完成城东城西片区燃气管道更新改造任务，消除安全隐患，提升供气质量和效率，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居民生活质量提高。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抽样点位涵盖城东、城西片区的多个小区，包括不同建设年代、不同规模的小区，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四）评价方法。综合运用多种评价方法，确保评价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对比项目投入成本与产生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评估项目的可行性和合理性；运用标杆管理法，参照同行业类似项目的先进经验和标准，对本项目进行评价和改进；通过案卷研究法，查阅项目的立项文件、施工图纸、资金使用凭证等资料，了解项目的决策过程和实施情况；利用单位自评法，由项目实施单位对自身工作进行全面评价；采用实地勘察法，深入项目现场，检查管道改造质量、安全装置安装情况等；开展问卷调查法和座谈调研法，收集居民和相关企业对项目的满意度和意见建议。

（五）评价组织。成立单位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参与该项目绩效评价的为城建股、财务股和项目办。城建股、项目办负责审核工程建设项目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性指标和群众

满意度指标；财务股负责审核资金支付指标、成本指标和预算执行率。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设置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项目决策。项目决策程序严格遵循相关规定，经过区委常委会和区政府常务会决议，并获得区发改局审批立项，程序严密。在规划论证方面，充分考虑了昭化区燃气管道现状、城市发展规划以及居民用气需求，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研究，规划论证充分。同时，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项目招投标、工程监理、资金管理等制度，制度完备。

2.项目管理。本项目与国家和地方关于燃气管道改造、安全生产、节能减排等政策同向相关，政策协同性良好。在实施过程中，精准确定改造对象，优先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小区进行改造，对象精准。改造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规范，标准合理。

3.项目实施。资金分配根据城东、城西片区实际需求进行，较为科学合理。在资金使用上，严格按照预算安排和相关财务制度执行，确保资金使用合规。项目实施过程中，建立了有效的监督机制，对工程进度、质量进行实时监控，执行有效。

4.项目结果。截至评价日，在目标完成、预算完成、完成时效和资金结余上，按照合同约定资金拨付及工期有序推进。

(二) 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

1.产业发展。项目的实施带动了燃气设备制造、安装、维修等相关产业的发展,促进了产业升级和创新,符合产业发展方向,具有一定的成长性。

2.民生保障。项目覆盖城东城西多个小区,在区域均衡性上,尽量确保每个区域的居民都能受益,保障了不同区域居民的用气权益。在对象公平方面,改造对象的选择基于小区燃气管道实际情况,公平合理。通过问卷调查和走访,居民对项目的满意度较高。

3.基础设施。作为在建项目,工程进度及资金拨付方面正按照合同约定有序推进中。在项目验收方面,已完成改造的区域已完成验收,正在改造区域相关单位正同步跟进指导中。功能实现方面,已改造完成的区域供气质量和安全性有所提升。后续管护和配套,将持续完善长效管护机制,进一步补齐基础设施短板。

4.行政运转。充分考虑了昭化区燃气管道现状、城市发展规划以及居民用气需求,进行了详细的可行性研究,规划论证充分。同时,建立了完善的项目管理制度,包括项目招投标、工程监理、资金管理等制度,制度完备。改造标准符合国家和行业规范,标准合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本项目属于民生保障领域,从基

础管理来看，建立了项目管理台账，对项目进度、质量、资金等进行记录和管理，但管理的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在社会效益方面，项目的实施有效减少了燃气安全事故隐患，保障了居民生命财产安全，提升了城市形象，社会效益显著。

四、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从目前看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立项要求，过程监管得力，工程质量合格，截至目前项目完成总投资的 30%。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3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2024 年第二批超长期特别国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领域）支出预算 (第一批)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该项目建设地点为广元市昭化区。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对泉坝、昭化等污水处理厂（站）（处理规模共计 15310m³/d）进行设备更新改造，对原工艺进行改造升级，更新改造格栅机、风机、提升泵、叠螺脱水机、生物除臭系统、电气自控系统等共计 697 套；改造管网 11.18km；配件智能化管网管理平台，实施后提高污水收集率 5%，节约标准煤 137.67，减少碳排放 292.21 吨。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我单位严格执行《中央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秉着“专款专用、绩效导向，严格审批”的原则，严禁截留、挪用。单位建立内控管理制度，同时按照国库集中支付相关制度要求，预算资金实行国库集中支付，从而做到专款专用。该项目已获昭化区发改局批复（昭发改审批〔2023〕326 号），明确资金来源包括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及企业自筹，符合国家鼓励的多元化融资政策。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该项目估算总投资 11490.98 万元，其中到位中央预算内资金 6860 万元。优先分配资金至故障率高、能耗超标的 697 套老旧设备更新（如曝气系统、污泥脱

水机)及 11.18 公里破损管网修复,解决处理能力不足、溢流风险等核心问题。响应《四川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资金分配需确保提升出水水质。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置。结合项目立项和实际项目建设内容设定了项目绩效目标。改造污水处理厂 43 座,改造管网 11.18 千米,改造电气自控系统 697 套。

二、评价实施

(一) 评价目的。通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确保项目投资符合资金投向,促进项目按时完工,对绩效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时纠正。

(二) 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评价重点污水收集率和处理率,避免污水乱排乱放,减轻水体污染,有效保护河流的水体水质及生态环境,实现生态与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三) 评价选点。评价选择点位为昭化区卫子镇污水设施点位。

(四) 评价方法。对项目评价方法,我单位采用单位自评法和实地勘察法。一是收集相关材料,明确评价目标与指标,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制定详细的自评工作计划。二是现场核验,派业务股室工作人员到项目实施现场进行查看核实,项目开展情况是否与绩效目标一致。

(五) 评价组织。成立单位绩效工作领导小组,具体参与该

项目绩效评价的为村建股、财务股、项目和业主单位。村建股、项目办负责审核工程建设项目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性指标和群众满意度指标；财务股负责审核资金支付指标、成本指标和预算执行率；业主单位负责所有项目资料的真实性，协调现场查看等工作。

三、绩效分析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该项目程序严密，立项审批手续完备，可研批复等资料齐全；且单位已制定资金管理制度、质量管控制度、廉政风险制度，层层把控。

2. 项目实施。项目资金合计 6860 万元，目前支付 6860 万元，支付率 100%。

3. 完成结果。建设内容与项目预期目标相符，实施结果与绩效目标相匹配，目标实现程度较高，预计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相匹配。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

1. 产业发展绩效分析。项目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及《广元市城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推进实施方案（2021-2023 年）》要求，通过设备更新（697 套老旧设备替换）及管网修复（11.18 公里），提升处理能力至 1.5 万吨/日，直接契合“补短板”任务与长江大保护战略。技术符合性：采用变频控制、生物除臭系统等节能技术，吨水电耗从 0.35 千瓦时降至 0.25 千瓦时，年节

约标准煤 137.67 吨，减少碳排放 292.21 吨，符合《四川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的绿色转型要求。项目推动污泥资源化利用（规划污泥无害化处置率 $\geq 90\%$ ），探索“生物质利用+焚烧”技术，吸引绿色产业投资，助力区域循环经济发展。技术创新驱动，配建智能化管网管理平台（GIS 系统），实现管网水位、水质实时监测覆盖率 $\geq 90\%$ ，提升运维效率，形成智慧水务管理经验，可复制至同类生态治理项目。

2. 民生保障绩效分析。覆盖昭化区污水处理厂（站），重点解决卫子镇、红岩镇等乡镇污水收集率不足问题（从 75% 提升至 85%），消除“空白区”，实现城乡污水治理一体化。敏感区域优先；聚焦嘉陵江支流等生态敏感区域，消除雨季溢流事件，水质达标率提升至 100%。惠及 3.3 万服务人口，新增覆盖 1.2 万居民，改善城中村、老旧小区等低收入群体生活环境，降低健康风险。政策倾斜；通过中央补助等多渠道融资，保障财政资金向重点民生领域倾斜，避免因设施老化导致的污水直排问题。

3. 基础设施绩效分析。采用联合验收机制（住建局、生态环境局、第三方检测机构），确保出水水质达一级 A 标准（达标率 $\geq 98\%$ ），管网渗漏率 $\leq 5\%$ 。新增处理能力 $3000\text{m}^3/\text{d}$ ，污水收集率提升 5%，智能化平台实现动态调度，抗负荷波动能力显著增强。与《四川省城镇污水处理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衔接，完成管网与处理厂扩容配套。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通过更新 697 套设备（如高效曝

气系统)及智能化改造,修复11.18公里老旧管网,年节约标准煤137.67吨、减少碳排放292.21吨,直接响应《四川省“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中污水处理行业绿色转型要求。

四、评价结论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从目前看项目建设内容符合立项要求,过程监管得力,工程质量合格,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0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本项目涉及内容多,点位广泛,需加强施工过程安全监管,在确保质量情况下加快项目建设进度。

六、改进建议

继续督促项目业主单位加强项目过程监管,确保项目按质按时完工。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